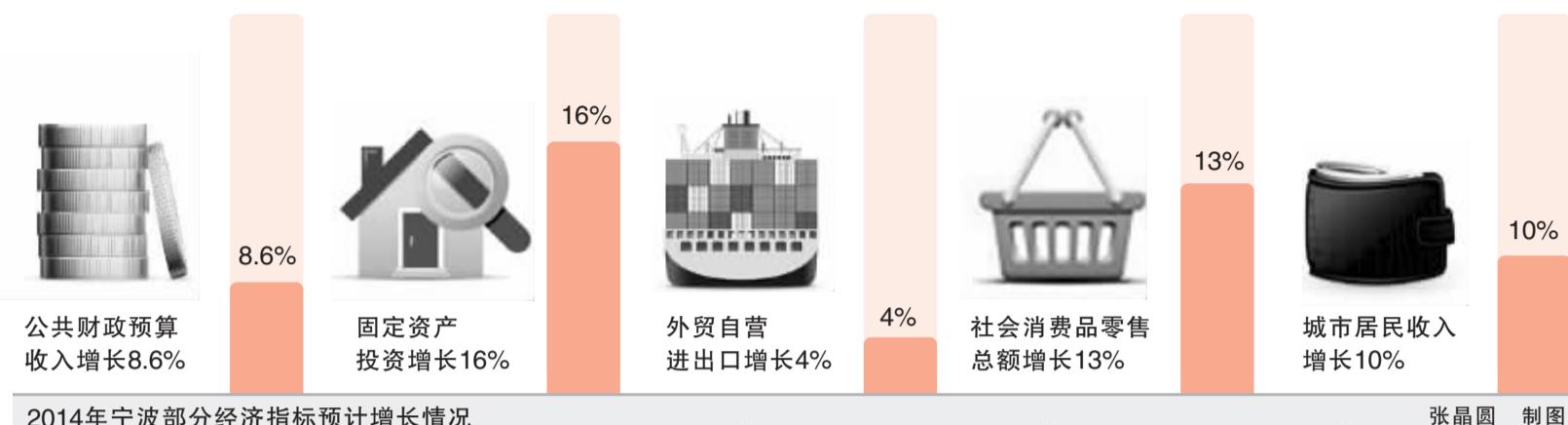


宁波经济工作会议昨召开

通过改革、创新、环境三大“攻坚”加快发展



张晶圆 制图

本报讯(记者 滕华) 昨天,市委召开的全市经济工作会议表示,去年宁波经济运行呈现“低开、稳走、缓升”的态势,重点工作推进取得较好成效。会议同时分析了当前经济形势,对今年全市经济工作任务作出了部署。

会议指出,去年我市预计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增长8.6%,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6%,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3%,外贸自营进出口增长4%,其中出口增长11%,港口集装箱吞吐量增长10%,城乡居民收入分别增长10%和11%。

去年宁波经济亮点不少。比如,1—11月自营进出口总额中出口增长了12.8%,高于全省、全国水

平;同时,跨境贸易电子商务业务量也居全国首位。在加快战略性新兴产业、高新技术产业发展方面,1—11月我市新产品产值、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上工业比重分别达到25.7%和37.1%。1—11月甬商所交易额增长142%,网络零售额增长81%。1—11月商品住房成交面积536万平方米,增长12%。全年本外币存贷款余额分别增长5.5%和9.4%,贷款增速高于全省平均水平,直接融资增长87%。

今年,全市经济工作的总体要求是,认真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决策部

署,主动适应发展新常态,坚持以“八八战略”为总纲,坚定不移实施“六个加快”战略,“双驱动四治理”决策部署和经济社会转型发展三年行动计划,牢牢把握稳中求进这一工作总基调,更大力度调结构促转型,更大力度深化改革开放,更大力度推进创新驱动,更大力度推东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更大力度抓好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更大力度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与社会和谐稳定,为实现“两个基本”目标、建设“四好示范区”打下坚实基础。

会议指出,宁波要通过改革攻坚、创新攻坚、环境攻坚“三大攻坚”,努力在新常态下走出一条有质量、有效益、有活力、可持续的发展路子。

新闻纵深

经济发展新常态下,宁波需主动对接融入国家战略 以“港口经济圈”为引领重塑竞争优势

□记者 滕华

经济发展新常态,这是最近的一个“热词”。在去年底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对它进行了深刻阐述。

新常态的内涵特征,主要体现在“四个转向”上:经济增长速度正从高速增长转向中高速增长,经济发展方式正从规模速度型粗放增长转向质量效益型集约增长,经济结构正从增量扩能为主转向调整存量、做优增量并举的深度调整,经济发展动力正从传统增长点转向新的增长点。

“事实上,就宁波而言,这些变化早在几年前就出现了,宁波比全国更早进入了经济发展新常态。”省委常委、市委书记刘奇在会议上说,如何在经济发展新常态下突围,宁波需要主动对接融入国家战略,以“港口经济圈”为引领来重塑再创宁波城市的竞争优势。

建设“港口经济圈”,需要有一批实实在在的功能平台和项目作支撑。刘奇举例说,比如,要发挥海洋经济的规模优势、创新链与产业链紧密结

合的优势,谋划建设国际海洋生态科技城,与宁波新材料科技城形成“双子星座”的区域创新格局。比如,要发挥跨境贸易电子商务领先发展、类金融产业蓬勃兴起的优势,谋划建设“网上丝绸之路”试验区。比如,发挥宁波与中东欧国家的经贸优势以及宁波承办大型国际展会和外事活动的经验优势,争取中国—中东欧国家投资贸易博览会永久落户宁波。比如,要发挥港通天下的区位优势和大宗商品交易的集群优势,争取设立国际港口合作服务组织常设机构,建立“海上丝绸之路”综合指数平台和港航信息交互平台。

“有业绩才有底气,有作为才有地位。我们要把‘港口经济圈’打好打响、形成特色,这就是宁波与其他城市竞争的‘撒手锏’。”刘奇说。

昨天的会议上指出,建设“港口经济圈”,重要着力点是要扩大港口的辐射力。要构建互联互通的海陆集疏运网络,完善公铁水空一体化的对外综合交通,当前特别要加快推进甬金铁路建设。要以海铁联运、江海联运为纽带,谋划建设海铁联运综合试验区,优化重点城市无水港布局,打造宁

波—华东地区集装箱海铁联运“黄金通道”,推进“甬新欧”贸易物流线建设,使宁波港成为连接“一带一路”和长江经济带的重要枢纽港。要加快国际空港物流园区建设,积极开发国际货运包机业务,着力改变“大海港、小空港”的物流格局。

会议提出,建设“港口经济圈”,核心是要做强临港产业。一方面,要发展壮大现代物流服务业,发展大宗商品交易、现代航运、国际会展、市场交易、金融结算、商务服务等临港现代服务业。另一方面,要择优发展临港大工业,坚持生态化、高端化、集群化的产业发展导向,围绕石化行业的补链型项目、装备制造行业的先进项目以及国家布局的重大生产力项目,打造若干个强辐射力、强带动力、高附加值的优势产业集群。

建设“港口经济圈”,很重要的一个方面是要推进国际经贸大合作、人文大交流,提升宁波城市的国际影响力和知名度。要抓好境外直销体系建设,做强“世贸通”、“商贸通”外贸平台,抓好跨境电商电子商务试点。今年要争取承办“中国航海日”活动,使之成为推介宁波、宣传宁波的重要平台。

宁波三名官员因严重违纪被“双开”

本报讯(记者 滕华) 昨日,宁波纪检监察网(www.nbjw.gov.cn)每周发布栏目公布了三则“双开”公告,对我市三名严重违纪的官员查处情况进行了通报。

鄞州区人口和计划生育局原党组书记、局长李秀萍利用职务之便,为他人谋利,收受他人贿赂,其行为已构成严重违纪。依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和《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等有关规定,经鄞州区纪委、监察局研究并报区委、区政府批准,决定给予李秀萍开除党籍、行政开除处分。据鄞州区人民法院在去年4月的审理结果,李秀萍在2006年至2010年担任宁波市鄞州区五乡镇党委书记期间,利用职务之便非法收受他人贿赂共计人民币10万元、购物卡3万元,并为他人谋取利益,其行为已触犯了刑法,构成受贿罪。一审判决,以受贿罪判处

被告人李秀萍有期徒刑10年,并处没收财产人民币5万元。李秀萍随后提出上诉。去年12月,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终审宣判,维持原判。

鄞州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原调研员姚兆祥利用职务之便,为他人谋利,收受他人贿赂,其行为已构成严重违纪。依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和《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等有关规定,经鄞州区纪委、监察局研究并报区委、区政府批准,决定给予姚兆祥开除党籍、行政开除处分。姚兆祥于2007年3月被任命为鄞州区城市管理局(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局长。2011年8月,姚兆祥被免去了局长职务,被任命为该局调研员,负责铜盆浦地块前期处置工作,协助养护管理(行政许可)、市容环卫管理、工程前期管理等方面工作。根据去年11月鄞州区人民法院的审判结果,

姚兆祥非法收受环卫工人宿舍项目、鄞州新城区“三乱”清理项目、渣土清运项目等贿赂40.5万元,被判处有期徒刑5年,没收非法所得40.5万元。

奉化市畜牧兽医总站原站长何建云利用职务之便,非法侵吞公款,其行为已构成严重违纪。依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和《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等有关规定,经奉化市纪委、监察局研究并报奉化市委、市政府批准,决定给予何建云开除党籍、行政开除处分。何建云利用职务之便,虚构污水生化处理科技推广费,在2013年4月,把专项经费30万元划拨到企业后,再由企业转存到个人账户。2014年8月,害怕被查处,何建云又通过企业,把30万元退回到奉化市畜牧兽医总站。类似还有一笔20万元的公款,何建云也做了同样的处理。去年10月,奉化检察机关对何建云提起公诉。